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12月30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12月25日以邮件形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与会监事推举的张正洪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熊文说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与会监事通过认真讨论，经过举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本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推选张正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张正洪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15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5-12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00台大中型隔膜压滤机及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经完成投资，共使用募集资金283,346,251.89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3,565,192.14元（含利息）；超募资金2,360.28万元（含利息）已全部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超募资金专项账户已于2013年1月注销。

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资金 23,565,192.14 元（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业务相关资产、债权债务转让及劳动力转移协议〉的议案》

公司对压滤机业务相关的资产、债权债务及业务进行整合后投入到全资子公司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其财务报表将按 100%比例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次相关资产、债权债务转让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

公司与宁波东方聚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发起设立一家有限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对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6010 万元，其中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张正洪、范建国、杨爱芳。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12 月 30 日